

证券代码：839252

证券简称：美光原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时该议案经过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现就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18年3月12日，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1,686.00万股，每股面值1.00元，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7.23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12,189.78万元。2018年3月19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众环验字（2018）100002号验资报告确认：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共计12,189.78万元已经全部到位。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二期项目建设、三期项目建设、北

京营销中心建设、西安研发中心建设、补充流动资金、偿还银行贷款。

二、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现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,000.00 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，占募集资金总金额的 8.20%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之日起，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，即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19 年 8 月 27 日止。

三、监事会审核意见

2018 年 8 月 28 日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并发表以下意见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不超过 1,000.00 万元人民币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能够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减少财务费用，降低主营业务运营成本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美光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